己未词科与清初“文”“学”之辨

胡 琦

(香港中文大学 中文系,香港)

摘　要: 康熙十七年“博学鸿儒”之征为清初政治史与学术史上一重要事件,然其科名流传,有“鸿儒”“宏词”两种不同的说法。本文利用官方诏令、士人诗文、笔记杂著等资料,分析造成这种歧异的原因,指出康熙虽高悬“鸿儒”之名,却并未接受理学士大夫“师儒”自任的姿态,实际所重,乃是文藻瑰丽的“词臣”。正缘乎此,汉族士大夫自觉或不自觉地转而采用“宏词”之名。通过梳理应考前后文士之舆论,本文希望揭示“文”“学”二端在清初思想世界中的张力,并由此探讨理学、训诂、度数、辞章等不同知识和文化形态的消长。

关键词: 博学鸿儒;博学宏词;理学;辞章;知识

中图分类号:I 207.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5919(2014)05-0078-10

引　言

> 春雨对空山,流泉傍清畎。枕石且看云,悠然得所遣。未敢慕巢由,徒夸一身善。穷经待后王,到死终黾勉。①

此顾炎武《春雨》终章之句也。诗题下自注“著雍敦牂”,乃是康熙十七年戊午(1678),其时清廷诏举博学鸿儒,又修明史,而顾氏方游历西北,闻征聘之令,感慨多端,遂作此诗。诗中一大主题,乃是自陈不愿应征,悠然世外之志节,其中所涉遗民出处和清廷笼络人心的问题,恰恰也是历来学者讨论“博鸿”时关注的重心所在②。不过,士人对博鸿开科的反应,是否又仅限于政治立场这一面呢?

以顾炎武而论,他在《春雨》一诗中的态度,其实至少有两个层面。其开篇即述“平生好修辞,著集逾十卷”之行事;篇中复云“放迹江湖间,犹思理坟典”,直到终篇以“穷经待后王”显露不已之壮心,隐然有一条“博学于文”的脉络,与“行己有耻”的心志互为表里。特别点出穷经著述的学术怀抱,其或于“博学”“鸿儒”之名,有感而发乎?

事实上,从学术史文化史的角度看,如何方能称得上“博学”或是“鸿儒”,本身便牵涉到一时代之观念背景。有趣的是,“博鸿”之科名,在史籍记载上竟颇有歧异。如《清史稿》亭林本传称“康熙十七年,诏举博学鸿儒科”,而《选举志》中却说“康乾两朝,特开制科,博学鸿词,号称得人”。一“儒”一“词”,似乎只是词句小异,不过也不免引人疑窦:“博鸿”之“科名”,究竟为何? 记述之歧,又缘何而生?③

收稿日期:2014-06-09

作者简介:胡琦,男,四川成都人,香港中文大学中文系博士生。

① 顾炎武:《顾亭林诗文集》,诗集卷之五,北京:中华书局 1983 年版,第 408—409 页。

② 参见孟森:《己未词科录外录》(《张菊生先生七十生日纪念论文集》,1937),Hellmut Wilhelm:“The Po-Hsueh Hung-Ju Examination of 1679”(*Journal of the American Oriental Society*, Vol. 71, No. 1, 1951),竹村则行:《康熙十八年博学鸿词科と清朝文学の出发》(《中国文学论集 9》,1980),赵刚:《康熙博学鸿词科与清初政治变迁》(《故宫博物院院刊》,1993—1)等。近年来,亦有不少学术史方面的讨论,如赖玉芹《博学鸿儒与清初学术转变》。但论者往往从参与博鸿之学人的个案研究切入。博鸿一科本身作为一次文化思想史“事件”的意义,实际上还是有待进一步讨论的问题。

③ 正因为有“博学鸿词”这个名称,又因正式开考在康熙十八年己未,故后代史家亦称此次征举为“己未词科”,本文亦沿用这一惯用的名称。关于“博学鸿儒”与“博学鸿词”的两歧,学者一般目为异名而未加深考。张亚权《康熙博学鸿儒科研究》(南京大学博士论文,2004 年 7 月)注意到此问题,详细论证了此科科名应是“博学鸿儒科”而非“博学鸿词科”,认为此乃康熙“独创”的一个科目。本文关注的问题并非两名孰是孰非,而是希望从两种不同的说法中窥探时人对“博学”“鸿儒”“鸿词”等概念的理解。

《清史稿》成于众手,语辞参差,或属难免。不过,即在康熙间与事者的笔下,名之两歧,已然出现。如黄宗羲回忆此事,称“会举博学鸿儒”①;而应征博鸿且获高第的朱彝尊则云“天子特开博学宏词科,征文学之士”②。又徐乾学记宋德宜举荐陈维崧事,在不同文章中有“朝廷下诏举博学鸿儒”和“诏举博学鸿词”的歧异,③此外,还出现一个“今上特开宏词博学科”的说法。“鸿”“宏”二字音义为近,故“宏词”与“鸿词”不妨归为一类,记载之歧主要还是“鸿儒”与“鸿词”的对立。乾学一人,《憺园》一集之中,便杂用“鸿词”“鸿儒”两语;曰“词”曰“儒”,是否又是同出异名、无足深究了呢?

然而,时人中正有不作如是观者。应考博鸿的毛奇龄,尝作《制科杂录》一书,专言此科始末,其中对科名之异称,特出一辩驳:

> 康熙十七年,吏部奉上谕,特开制科,以天下才学官人,文词卓越、才藻瑰丽者,召试擢用,备顾问著作之选,名为“博学鸿儒科”。……是时相传为“博学宏词科”。按“博学宏词”为前代科名,此并非是。但世不深考,不晓“鸿儒”所自出,遂以“宏词”当之。即同试与同籍诸公,亦尚有自署其衔为“宏词”者,不知“鸿儒”二字,出自董仲舒,《繁露》有云:“能通一经者曰儒生,博览群书者号曰洪儒。”故其后作《陋室铭》者曰:“谈笑有鸿儒。”“鸿”即“洪”也,犹古洪水称鸿水也。④

在毛氏看来,“博学鸿儒科”乃是此科正名,但是口耳相传之间,已经出现“博学宏词科”的说法,此系“不加深考”而袭用“前代科名”的误称。此论既出,“词”“儒”之争,似可息矣。不过,如果以一种怀疑的态度,我们或许还可以追问,奇龄之论又是以何为据?同试诸公之“误记”,是否仅仅是学者个人“不深考”的结果?背后能否牵连出某些更深层的因素?要解决这些问题,便不能仅仅停留在名目辨析之上,必须进入对“博鸿”开科这一事件本身来龙去脉的考察之中。

一、“师儒”与“词臣”之间:康熙帝之“鸿儒”观

《制科杂录》之正名,首引康熙上谕,今考《圣祖实录》康熙十七年正月二十三日谕吏部之旨云:

> 自古一代之兴,必有博学鸿儒,振起文运,阐发经史,润色词章,以备顾问著作之选。朕万几余暇,游心文翰,思得博学之士,用资典学。我朝定鼎以来,崇儒重道,培养人材,四海之广,岂无硕彦奇才,学问渊通,文藻瑰丽,可以追踪前哲者?凡有学行兼优、文词卓越之人,不论已仕未仕,令在京三品以上及科道官员,在外督、抚、布、按,各举所知,朕将亲试录用。⑤

诏中称“博学鸿儒”而非“博学鸿词”,此正奇龄之所本。既然康熙明言“鸿儒”,而士人何以还要用“鸿词”来重新解释之?首先我们当对诏书中所求“鸿儒”的实际所指作一番考察。

按《实录》所载原谕,实际上对“博学鸿儒”作了三次解释:第一是“阐发经史,润色词章,以备顾问著作之选”;第二是“学问渊通,文藻瑰丽”;第三则是“学行兼优、文词卓越”。由此,此谕所谓“鸿儒”,除了“行”这个实践的标准外,三次表述都是包括“学问”与“文藻”两方面的意义。因此,康熙对“学”“文”两端,乃是采取一种浑融而言的思路,统属之于“鸿儒”,并没有显现其间可能存在的紧张。

不过,细审其词句,也不难发现,这段诏文虽然在敷演求贤之意时,反复并举学问与文章两方面,但说到帝王自身,却只是以“朕万几馀暇,游心文翰”点出“文”的一面——换而言之,此次征荐之缘起,本出于康熙“游心文翰”的兴趣。这样

① 《董在中墓志铭》,黄宗羲:《黄梨洲文集》,北京: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38页。

② 《汪公墓表》,朱彝尊:《曝书亭集》卷七十三,四部丛刊本第553页,台北:商务印书馆1967年版。

③ 分别见徐乾学《憺园文集》卷二十九《陈检讨志铭》、卷三十三《宋文恪公行状》、卷二十一《汪环谷先生集序》,《续修四库全书》第1412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版,第692、742、592页。

④ 毛奇龄:《制科杂录》,《丛书集成续编》第56册,台北:新文丰出版社1989年版,第113页。

⑤ 《圣祖实录》卷七十一,《清实录》第四册,北京:中华书局1985年版,第910页。

看来,人主所思的“奇才硕彦”“博学鸿儒”,自然在实质上也就会偏重“文藻”“词章”。同时,康熙于所召“鸿儒”将何以处之,“备顾问著作之选”之语也颇透露出几分消息。按“顾问”一语,常用于对翰林之官的描述。《文献通考》所云“学士之职,本以文学言语备顾问”者是也①。清初诰令中语及翰苑,也每以“顾问”称之,如顺治十七年六月上谕云“翰林院各官,原系文学侍从之臣”,“朕不时召见顾问,兼以观其学术才品”。② 而“著作”一词,亦古官名,《历代职官表》述清代翰林学士之源流,正是以魏晋之“著作郎”为其权舆,历六朝而入唐,变而为“翰林学士”,宋元因之,以迄明清③。康熙二十四年二月之上谕中,亦谓翰林官员须娴习文学,“以备顾问编纂之用”④,此正可看作“顾问著作”的另一种表述。由此,康熙十七年征“博鸿”之诏谕中所谓“备顾问著作之选”,即使未必明示官征士以翰林之意,至少也说明“博学鸿儒”之征,当须放到清初翰林官员与帝王之互动这一框架中考察。事实上,博鸿征士,最后正是依其考试等第分授翰林院侍读(正六品)、侍讲(正六品)、编修(正七品)、检讨(从七品)等职。清制,殿试一甲第一名授翰林院修撰(从六品),二三名授编修,又设朝考,于诸进士中选拔翰林院庶吉士。以此比照,“博鸿”一科拔擢士人,可谓十分优渥。

以博学之士充近侍之臣的想法,其实由来已久。前代无论矣,即以康熙初年而言,也是数见不鲜。如康熙四年三月,便有提督四译馆太常寺少卿钱綎上书,请求选拔“满汉诸臣中老成耆旧、德性温良、博通经史者”,“令其出入侍从,以备朝夕顾问”,又须采集经史,“分班直讲”⑤。此尚在康熙亲政之前。至康熙六年六月,内弘文院侍读熊赐履又以选任硕儒为请:

> 我皇上神明天纵,睿哲性成,今春秋方富,熏陶德性,端在此时。伏乞慎选耆儒硕德,置之左右,优以保衡之任,使之从容闲燕,讲论道理,启沃宸衷,涵养圣德;又妙选天下英俊,陪侍法从,以备顾问,毋徒事讲幄虚文。⑥

熊氏于清初为理学名臣,此奏实际上包含了宋儒“君德成就责经筵”之意。经筵的真正开始,则要晚到康熙九年十月,当时以熊赐履为翰林院汉掌院学士,而经筵事宜,则“着翰林院酌定具奏”。⑦ 对于“经筵日讲”中所折射出的康熙对自身“圣学”的态度,学界已有一些讨论。⑧ 事实上,儒家理想中对制度的设计与帝王在现实人事中对制度的利用,往往并不相侔。除了经术,君臣之间在学问、文章、艺术等多方面的互动其实都可以联系起来考察。前引熊赐履上书中有一个表述颇值得留意,即其论侍讲者之选任,分开两种:一是“启沃宸衷”的“耆儒”,一是“陪侍法从”的“英俊”,按熊疏之意,担当经筵的,其实只能是前者。匪特如此,对于“耆儒硕德”,帝王更要优以“保衡”⑨师傅之礼。而“备顾问”之英才,其为体则不及前者之尊。简言之,我们可以称前者为“师儒”而后者为“词臣”。熊赐履其实特意表明了两种身份之间的差别。师儒自尊,也正是士人以道统与人主之治统抗行的一个关键。然而,在康熙

① 马端临:《文献通考》卷五十四《职官考八》,北京:中华书局 2011 年版,第 1581 页。

② 《世祖实录》卷一三五,《清实录》第三册,第 1047 页。

③ 黄本骥:《历代职官表》,卷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116—120 页。当然,官制流变的问题甚为复杂,此但言其大概,希望说明清人观念中“著作”一词可能指涉“翰林”之官职。

④ 《圣祖实录》卷一一九,《清实录》第五册,第 251 页。

⑤ 《圣祖实录》卷一四,《清实录》第四册,第 221 页。

⑥ 《圣祖实录》卷二二,《清实录》第四册,第 310 页。

⑦ 《圣祖实录》卷三十四,《清实录》第四册,第 463 页。参见宋秉仁《清初翰苑体制与翰林流品》第一章,第 11—17 页,台北:花木兰文化出版社 2010 年版。

⑧ 黄进兴:《清初政权意识形态之探究:政治化的道统观》,《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五十八本第一分(1987)。杨念群:《何处是江南》,北京:三联书店 2010 年版,第二章,尤其是第 97—98 页对康熙朝经筵的讨论。

⑨ 按“保衡”乃伊尹之尊号。《尚书·说命下》:“昔先正保衡,作我先王。”孔传:“保衡,伊尹也。”

本人,这种分别却未必十分重要,进讲之人统冠以“讲官”之职衔,实际上就意味着他们并没有类似伊吕的重要地位,仍属“词臣”之列。康熙十二年四月康熙在南苑静摄,有谕云:

> 扈从讲官史鹤龄、张英,俱系词臣,著作诗赋进呈。①

其中透露出的讯息,正是以讲官为“词臣”而非“师儒”。以“文学侍从”的翰林官员充当讲官,自然就不妨看作这种观念背后的制度基础。除了诗赋之外,书法也是康熙帝考察翰林“词臣”时颇为关注的一方面。康熙十六年三月便有谕旨,云三藩既定,“正宜振兴文教”,“翰林官有长于词赋及书法佳者,令缮写陆续进呈”②。而从反面看,“不善书法”也就与“不能撰讲章”“不能句读通鉴”同列为翰林官员“学问不及”的表现③。因精擅“钟王书法”而入职内廷的高士奇、励杜讷,后来便获“特赐同博学鸿词科”④。由此或可窥探康熙心目中的“鸿儒”究竟何指。

事实上,康熙本人的知识或学术视野甚为广阔,除了传统的经史诗赋,他对传教士带来的数学、天文、历法等西学也颇有涉猎⑤,但就“博学鸿儒”一科而论,主要针对的还是汉族士大夫的传统学术和文化范畴。其中首先需要面对的,便是“理学”与“文章”的平衡。康熙十二年虽然有过“文章以发挥义理、关系世道为贵,骚人词客,不过技艺之末,非朕所贵也”的说法,然而他此后于文章一边,兴趣日大;于道学一边,则主要强调躬行实践而不尚“空谈”。康熙二十三年已有“道学必身体力行”之谕,康熙二十四年,又强调翰林官员“必淹贯经史、博极群书,方克谙练体裁、敷词命意”,皆是以“文”为旨归。至康熙三十二年,更是直接将“理学”与“文章”对比,以为后者才是翰林官之正职,不当以理学而废文章:

> 翰林官以文章为职业,今人好讲理学者,辄谓文章非关急务。宋之周、程、张、朱,何尝无文章?其言如是,其行亦如是。今人果能如宋儒言行相顾,朕必嘉之。⑥

此处固然没有反对理学之意,然以程朱大儒“何尝无文章”,又质疑“今人”之讲理学者能否“言行相顾”,正是特意强调翰林官员“文学侍从”的身份,而于高谈性理者则不甚喜欢。轻重之别,昭然可见。

与此同时,就在下达博鸿求贤令的前一天,康熙十七年正月二十二日,户部郎中王士禛获召见于懋勤殿,进呈诗稿,又当廷赋诗⑦。至二十七日,遂有命下,以士禛“诗文兼优”,“改授翰林院侍讲”⑧。昭梿《啸亭杂录》更记士禛当时因“战栗操觚”,不能成字,赖张英“代作诗草,撮为墨丸,私置案侧”,方得完卷。而康熙似乎也在诗句中看到了捉刀之迹,笑问张英:“人言王某诗为丰神妙悟,何以整洁殊似卿笔?”⑨野史稗谈,本是虚实参半,不过出题试诗、惶恐应考乃至同僚暗助的传说,本身却反映了一种对人主文学趣味以及臣下“诗文受知”之殊遇的想象。相比之下,理学家

---

① 《圣祖实录》卷四二,《清实录》第四册,第 557 页。

② 《圣祖实录》卷四二,《清实录》第四册,第 846 页。

③ 康熙二十五年七月谕:“翰林官员内或有不善书法者,或有不能撰讲章者,或有不能句读通鉴者,甚有以饮酒宴会为事、博弈为戏者”,皆应降谪以示惩戒。《圣祖实录》,卷一二七,《清实录》第五册,第 355 页。

④ 《己未词科录》卷一引全祖望《词科摭言》,按此不见于《鲒埼亭集》及《外编》。又《己未词科录》卷三“高士奇”条亦有记载,《清代传记丛刊》学林类第 14 册,台北:明文书局 1985 年版,第 218 页,惟称“特赐博学鸿儒科”,文字有异。

⑤ 康熙学习西学之情况,见法国传教士白晋(Joachim Bouvet)的《康熙皇帝》(赵晨译,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关于康熙朝士人阶层对西学的态度,代表性的研究可以参考黄一农《康熙朝汉人士大夫对“历狱”的态度及其所衍生的传说》,《汉学研究》第 11 卷第 2 期。

⑥ 《圣祖实录》康熙三十二年四月壬辰条,《清实录》第五册,第 745 页。

⑦ 《康熙起居注》第一册,第 347 页。又见陈廷敬《召见懋勤殿应制》“序”,《午亭集》卷二十一。

⑧ 《圣祖实录》卷四二,《清实录》第四册,第 911 页。

⑨ 昭梿:《啸亭杂录》,卷八,北京:中华书局 1980 年版,第 253—254 页。

引以自豪的,则是“皇上命赋诗”时“对以不能诗”,“命写字”时“对以不习字”,惟“劝皇上留心大学问”①,想来不会有撮墨丸、辨诗笔这样的趣事。

事实上,博鸿开科,与在朝士人的推动亦不无关系。龚自珍曾据其所见徐乾学代拟之谕旨,推断博鸿之议始发于徐氏,惜目前未见拟旨原文,未可考知其详。② 不过,从命令翰林官进呈诗赋,到于翰林内选拔“博学善书者”,再到特试赋诗、将本来居官部曹的王士禛拔入翰苑,一条以“文学侍从”为指向的“求贤”脉络已隐然可见。然而,如果以熊赐履奏请中的“师儒”与“词臣”两端来看,博学鸿儒之征,其实只是后者,即“妙选天下英俊,陪侍法从”,而前一条师儒之聘,却恰恰落空了。从这个角度,或许也可以推想“鸿儒”与“鸿词”两歧之缘由。或许正是由于时人很清楚,上之所好,并非“师儒”而是文学辞藻之士,故他们不乐以“鸿儒”称之,而换以“鸿词”之名。

当然,这种置换背后,另一层重要原因自然是唐宋“博学宏词科”的知识背景。毛奇龄解释时人以“宏词”相传的原因,就已指出此乃沿用“前代科名”。按唐宋皆有所谓“博学宏词”的科名,设于常科之外,传统上也与“制科”放在一起讨论③。明弘治间王鏊曾上《时事疏》,认为科举往往遗才,建议“略仿前代制科或博学宏词之类”,选拔“旁通五经”“博极子史”“善诗赋”或是“兼工书札”之士,“储之翰林”。其措施与康熙博鸿极为类似。④ 明末清初,经世之学兴起,选举制度成为士人讨论时务利弊的一个重要议题,顾炎武《日知录》论“制科”,便从唐代的制科讲到南宋的博学宏词科,正有一条“宏词”论述的谱系。而应征己未博鸿的尤侗,曾指出王鏊请行“博学宏词”之前例,然“时不能用”,“迨吾朝己未,始有博学鸿儒之举,其度越前代远矣”。⑤可见清初士人即使很清楚官方诏令所用系“鸿儒”一词,依然会联想到旧时科名“宏词”以为知识背景。

由于康熙诏令中“一代之兴,必有博学鸿儒”,并未确铸“博学鸿儒科”之名目,以“鸿儒”称人,以“鸿词”名科,在语词上也可以并行不悖,故甚至有“博学宏词之儒”这样的说法⑥。循之以名,“鸿词”既有传统知识之内因,又有科名未定的空间;责之以实,则人主所重实在词章,也非世人未睹之秘。缘乎此,“鸿词”之称,自然便广为时人默许乃至乐道了。

二、“无学”抑或“不文”:文化史视野下的辞征

不过,要讨论士人群体中对“博鸿”的感受⑦,除了名词本身的差别,更有意义的还在于他

---

① 陆陇其所记翰林侍讲张贞生(字干臣)之事迹,见《三鱼堂日记》卷五,《续修四库全书》第 559 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516 页。

② 龚自珍:《徐尚书代言集序》:“本朝博学宏词科,始发自公,将以收拾明季遗佚之士。集中恭拟谕旨三通是。”《龚自珍全集》第三辑,第 191 页。《代言集》今未见,徐乾学《憺园文集》卷十有《文治四事疏》,提议设宫詹,亲词臣,征遗书,修明史。考《清实录》,康熙十四年十一月“复设詹事府”,是疏之上必早于此。

③ 唐宋之“博学宏词科”与“制科”的关系较为复杂。简言之,唐代的“博学宏词”最初也是制科的一种,后来变为吏部考选官员的“科目选”;然同时亦有“辞殚文律”“博学通议”“文辞雅丽”等注重文词的制科名目。宋初制科有“宏词科”之名,然后来屡罢屡兴;至绍圣年间。立宏词科,录取撰写应用文词如诏、诰、章、表、檄书、露布之类的才士,后又更名“词学兼茂科”,南宋绍兴初更名“博学宏词科”,成为一种较稳定的“词科”,与“制科”有别。参见傅璇琮《唐代科举与文学》、聂崇岐《宋词科考》、祝尚书《宋代科举与文学》。本文并不拟考辨“制科”与“词科”的性质问题,而是关心清初人如何用前代科名来理解当代的“博鸿”之征。

④ 王鏊:《震泽集》,卷十九,《四库全书》第 1256 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329 页。参见《明史》卷一百八十一《王鏊传》。

⑤ 尤侗:《艮斋杂说》,卷二,《续修四库全书》第 1136 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356 页。

⑥ 王士禛:《池北偶谈》,卷二“明史开局”条:“康熙十七年,内阁奉上谕,求海内博学宏词之儒,以备顾问著作。”全祖望《词科摭言》中亦有“博学鸿词之儒”的说法,见《己未词科录》卷一所引。

⑦ 这里所说的士人群体,包括已经遗民和仕清的应试者。关于博鸿士人的政治身份,见前引赵刚文。

们的实际反应,以及由此产生的各种言论。举荐之言与辞征之语往复再四,不断辩难的,往往正有时人心中“文人”与“学者”之理想标准。如原任户部主事、辞官归里的汪琬在听闻被荐时赋诗言志,一方面表示了避世之意,但更就博鸿科名写出一段感慨:

> 菟园册子在床头,自分迂疏不足收。贾董高文姑拨置,可能词赋类俳优。
>
> 久忘笺传语云何,蚕谱农书记忆多。腰了一镰肩一笠,只应赴个力田科。
>
> 曾学雕虫苦未成,让渠班马独专名。白头愿作村夫子,一卷蒙求聚后生。①

时汪琬结庐尧峰,读书授徒②,故诗中有“菟园册子”“蒙求聚后生”的自嘲。从“只应赴个力田科”一语看来,这一组诗的立意也正是针对“博学鸿儒”的科名,因此很自然地从文章和学问两个角度自谦,谓其治学不能精研“笺传”,为文不能方驾董、贾、迁、固。其实反过来看,这正是他心中“博学”与“鸿词”的标准——自谦与自期,往往一体而两面也。就“文”与“学”二端而言,汪琬当时的兴趣,实颇偏重于学问③。细味“董贾高文姑拨置”和“让渠班马独擅名”,谦冲之中,也有故意不为“雕虫”“俳优”的通脱;而他每称“笺传”“遗经”“稽古”,其侧重更在六经传注之“学”。

同样是谈论“学问”,不同士人的眼光其实也大不相同。另一个很有意思的案例是汤斌之就征。荐举诏下时,王士禛向户部侍郎魏象枢进言,谓“诸公荐人,文词足矣。公荐人,即非文行兼者不可”,故提议推举“躬行实践”“蔬水自甘”的汤斌,魏氏亦以汤为“圣贤之徒”,遂疏荐之。④ “文词足矣”大概可以印证此科以“鸿词”为主的趣向,然渔洋不满足于此,推出文行兼备为一更高标准,并不仅仅只是称美被荐者的人品,更是从道德实践一面诠释“鸿儒”的含义,背后有性理之学的立场。事实上,以服修“德行”为根本的儒者,如何应对“言语”“文学”之科,本身就是一个有意思的问题。汤斌在《寄示诸子家书》中言说应征都下之情形:

> 今寓华严寺内,杜门谢客,可以静心读书。……环老疏,报中所刻止贴黄耳。及见原疏,乃累累近千言,每人俱列实事甚详。我名下有“居官清谨”“二十年闭户读书,学有渊源,躬行实践”“为文发明理趣,不尚浮艳”等语。“躬行实践”四字,实深自愧,亦不敢不自勉。他人皆以诗文荐,犹可炫耀才情,环老负天下重望,以此等语相荐,可不自勉、重为世所诮乎?但今长安以“理学”二字为讳,人人以诗赋见长,耳中不闻“吏治民情”四字,可叹也!⑤

汤斌拈出“躬行实践”四字,且以“理学”自重,铿然以此傲视诸“以诗文荐”且自炫“才情”之文人,正可见其心目中“鸿儒”之理想。今考象枢《寒松堂集》所载是疏,其中荐汤斌之词云“学有渊源,躬行实践,文词尚实去浮”⑥,文字大同小异。与汤斌的思路不尽相同,魏氏很注意以“理趣”“尚实”表彰理学家之“文词”成就。他对其他征士的推荐,如谓毕振姬经史贯通、诗文古奥;冯云骧“以古学自勗,兼能留心风雅”;白梦鼐学问

---

① 《闻荐举诏言志五首》,汪琬:《钝翁续稿》卷四,《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集部第 228 册,第 107 页,台南县柳营乡:庄严文化事业有限公司 1997 年版。

② 宋荦《汪钝翁本传》提到汪琬归里后“自从游弟子外,即方面大吏躬造请,罕见其面”,则当时应有弟子从学。而汪氏应征前后的诗作中,亦多有蛛丝马迹。除上引“一卷蒙求聚后生”等句外,其戊午年居乡有诗题曰“病后示诸生”,或即指同时从游的弟子;己未入都后酬王士禛诗中有云“芭谭相忆不胜情,竟彻皋比奉檄行。车服倘缘稽古力,便须飞札报诸生”,其中“车服稽古”用桓荣勉励生徒语(《后汉书》卷三十七),且云“竟彻皋比”“飞札报诸生”等等,都可见汪琬在应征之前,有乡居教授后学之事,不过当然未必如《闻荐举诏言志》中所调笑的那样是村塾课蒙。

③ 《尧峰读书五首》其二:“自少耽诗笔,钵心擢胃肾。文章一小技,几受壮夫哂。迟暮玩遗经,庶几改前轸。”《钝翁续稿》卷四,第 107 页。

④ 《居易录》卷五,《王士禛全集》第五册,第 3758—3759 页。

⑤ 《汤斌集》第一编《汤子遗书》,卷四《寄示诸子家书》,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210 页。

⑥ 魏象枢:《寒松堂集》卷三,上海:商务印书馆 1936 年版,第 82—83 页。

博雅、诗文自娱;王紫绶“宏才积学,兼工诗赋,有倚马之才”等等,虽然侧重不一,却都是融会各端而不忘标出“文词”方面的优长以作“点题”。与汪琬的情况相类似,其中论“学”颇涉“古学”“经史”,足见在“学”的概念下,“经史博雅”已经延伸出来,成为与“性理精深”相抗行的另一种学术思路。

回到本文一开始提出的“鸿儒”与“鸿词”之辨,其中关键的问题正是“学问”与“词章”之间的紧张。君主之用心,实以“词章”为重,即“学问”,也是在“著作顾问”的脉络下评断。而在士人一方,虽然都不免触及“词章”之声名,但实际上更能显出自家面目的,却是在对“学问”的不同理解。在一片“鸿词”“宏词”的传言中力主“鸿儒”的毛奇龄,自然对这个问题颇有论说。吏部开征之令,由浙江布政司下达到宁绍台分巡道、绍兴府,再由萧山县“具文敦请”毛氏。奇龄《西河集》存有揭子三篇,正是在“辞征”这一题目下,陈述他对“学问”的看法。第一篇云:

> 夫既求博学,则苟聪明不如应奉,博记不如张安世,一览能通不如杨愔、陆倕、邢邵、夏侯荣,皆不可漫应是选。而况文章才藻,堪备著作,谁则如潘、陆之荣茂,邹、枚之敏丽,扬雄、司马相如之闳达,贾谊、晁错、董仲舒、匡衡、刘向之昌明博大?①

奇龄以聪明、博记、一览能通释“博学”,又以荣茂、敏丽、闳达、昌明博大释“文章才藻”,实际上正是“学”与“文”两个方面。毛氏虽力辨科名应为“博学鸿儒”,其思路其实也暗合“博学鸿词”的想象。所列文章家,除了西晋的潘、陆,大部分都是西汉文人,可见他在“文”的一面型范西京。然在“学”一面,毛氏却恰恰不举汉儒为例。奇龄曾折中毛郑诸家之说而著《毛诗省篇》②,固非不知汉学者,然其释“博学”,于马融之博通经籍、许慎之五经无双、郑玄之网罗众家,皆不援引,而是举前代以强记善识而闻名者为例。如应奉,《后汉书》记其“自为童儿及长,凡所经履,莫不暗记”;陆倕,《南史》称其“尝借人《汉书》,失《五行志》四卷,乃暗写还之,略无遗脱”;夏侯荣,《三国志》裴注推以“诵书日千言,经目辄识之”。不知是不欲高标鹄的,抑或故意避重就轻,毛氏不用经学的框架来陈述“博学”,而侧重在谈“聪明博记”,倒也正反映了清初所谓“博学”概念的包容性。

第一揭上呈之后,官府并未就此罢休,故奇龄又有第二揭,再申述其“无学”:

> 昔者韩退之讥博学宏词试文,谓“偶一诵之,即颜忸怩而心不宁者累月”;宋杨龟山尝云:“宏词之试,近乎以文字自炫者。”……夫文无可凭,退之之忸怩,安知非取之者之色喜者也?独是“博学”极难。即欧阳永叔善为文章,犹有同时刘敞,日调笑其不读书者。③

观其大意,其实已不在“文”的问题上推脱,转而从“学”的一面自谦。以学问未足而辞征,较之顾亭林之遁迹、李二曲之誓死、傅青主之倔强,实已异趣。故奇龄之辞征檄揭子,看作逊让之文字即可,不必太当真。此揭终章复有“既非博学,何有鸿儒,况鲜才藻,兼多疾病”之辞,直言非博学则不能为鸿儒。其以学问为“儒者”之归,与理学一路重视道德实践的想法很不一样。文中提到韩愈和杨时对唐宋制科的批评,乃是站在“道”的角度批评“宏词”是“文字自炫”④;宋代之博学宏词科,随着理学日盛,所受此类批评甚多⑤。有趣的是,毛奇龄的论述,将韩愈、杨时那里的“文—道”之辨,暗暗转换成了“文—学”之辨,论辩的焦点从道德修养转成了知识储备,这里面就包含了对“学”本身理解的变化。黄宗羲对“博学鸿儒”

---

① 毛奇龄:《西河集》卷十《奉辞征檄揭子》,《四库全书》第 1320 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71 页。

② 施闰章:《毛子传》,见《施愚山集》第一册,合肥:黄山书社 1992 年版,第 346—348 页。传文中又有“甡年四十余,尚无子”之语,按毛奇龄生于天启三年(1623),故此文之作,必早于康熙十二年(1673),当在博鸿征召之前。

③ 《西河集》卷十《再辞征檄揭子》,第 72—73 页。

④ 韩愈《答崔立之书》,杨时《龟山先生语录》卷二。两人都是从道德的立场批评“文人无行”。

⑤ 聂崇岐《宋词科考》云:“盖宋自元佑以后,理学渐盛,一派学者群趋于性命道德之途,恶浮文之能淫蔽性灵,故对词科不惜以恶言相诋也。”见氏著:《宋史丛考》上册,北京:中华书局 1980 年版,第 166 页。

的解释可资对照:

谓之博学,吾意临平石鼓、青州墓刻,有一事不知,即其罪也;谓之宏儒,慎墨得进其谈,惠邓敢窜其察,即其罪也。故非万人之英不能居此至美之名也。①

黄宗羲将“博”“宏”作为两方面分开叙述,其言“博学”,也是博闻多识,而“宏儒”的解释,则是义理醇正、不涉异端,这就与奇龄颇不相同。“博学鸿儒”一语,在黄氏是知识与义理两端并列,而毛氏则是用“博学”来修饰和定义“鸿儒”,特重知识一端,其意正在推出他对“儒者”内涵的新解说。

三、从行卷到应试:征士之“文”“学”交流

知识、义理、文章的关系,任取两者都不难展开一篇宏论。不过,在康熙十七年前后,“博学”之科名,引发出的更多是知识和文章两者的互动。事实上,在晚明以来“薄文苑为词章,惜儒林于皓首”而高谈性理的风气之下②,“文章”与“博学”之相互为用,也超过其间潜在的张力。“博鸿”一科,颇有为“文”而励“学”的味道。不论是艰难辞征却终被迫入京,抑或是踊跃干进而欣然应考,海内名士前前后后,陆续云集京师③,其间交游,首重文章,唱和往还,可谓篇牍累累。时潘耒被荐入都,顾炎武有诗寄之,既同情其不得全志,又深不齿都下之“文人”:

辛苦路三千,裹粮复赢縢。夜驱燕市月,晓踏卢沟冰。京雒多文人,一贯同淄渑。分题赋淫丽,角句争飞腾。④

淄、渑二水,其味不同,合则难辨,亭林以此讥刺京中士林之薰莸同器、沙涅相侵。事实上,在分题角句、诗酒流连之中,不免有“行卷”之意焉。时大学士冯溥,延揽征士甚力,其最著者有徐林鸿、吴农祥、王嗣槐、吴任臣、毛奇龄、陈维崧等人,称“佳山堂六子”。名号如斯,正可见时论以佳山堂为一龙门也。毛奇龄尝记其当筵作赋,被奖为第一,次日曹禾观其赋,亦赞叹“此非江东毛生,恐不能也”,“一时传诵为佳话”⑤。观奇龄此赋,以柳为题,终篇云“虽复种移郎省,赋试贡士”,“犹且徘徊绿天,沦连碧沚”,铺排古典之余,却也关合今事,可谓善言。⑥ 而文章之外,也不乏学问的竞争。吴任臣(志伊)与徐咸清(仲山)之龃龉,便因争论字句而起:

会游万柳堂,天将雨。外舍诸公,有举吴志伊《字汇补》中“水云角鳞”为言者。仲山曰:“《吕览》‘水云鱼鳞’,未闻‘角鳞’也。”诸公大惊,且曰:“‘鱼’‘角’、‘鳞’‘鳞’,字形之误,此必坊刻有是本而志伊据之,此固不关学问者。”仲山复曰:“《淮南子》亦有之:‘山云草莽,水云鱼鳞。’《吕览》有误本,何不更考《淮南》乎?”众大憾。⑦

此所言因讹字而论及学问,毛奇龄在《制科杂录》中还记有类似之事数端。名士之间,以字书小学为谈资,乾嘉考据之风尚,或许于此已微露先声。

词章、博学、性理,人各有擅场,或以此相尚,或以彼相高,本无足怪。值得注意的是,征士聚会议论之中,对此番特科实际上的“词章”取向,其实颇有体认。如施闰章记述孙枝蔚待考都下的情形,即谓“诸待试阙下者,多务研练为词赋。豹人

① 《与陈介眉庶常书》,《黄梨洲文集》,第 464 页。

② 黄宗羲《留别海昌同学序》,《黄梨洲文集》,第 477 页。

③ 叶方霭:《蒙拜翰林学士之命,感恩述怀四首》诗,自注云“时奉旨征聘,海内博闻之士,云集阙下”,《叶文敏公集》卷十三,《续修四库全书》第 1410 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683 页。

④ 顾炎武:《顾亭林诗文集》,第 414—415 页。

⑤ 毛奇龄:《制科杂录》,第 113 页。

⑥ 《万柳堂赋》,毛奇龄:《西河集》,卷一百二十七,第 366 页。《新唐书》卷一百六十《吕渭传》:“始中书省有古柳,建中末枯死。德宗自梁还,复荣茂,人以为瑞柳。渭令贡士赋之。”

⑦ 毛奇龄:《制科杂录》,第 114 页。

独泛览他书”①,以泛览他书为无心应考的表现,而“研练为词赋”,却正是“备考”的实录。又陆陇其《三鱼堂日记》记载魏象枢常有举荐之意,然“再四踌躇”,恐陇其“未必能诗”而作罢②,可见时人以“能诗”解读康熙上谕中的“文藻瑰丽”“润色词章”。陆氏后来获吴源起推荐,荐稿中有“理学入程朱之室,文章登韩柳之堂”等语③,正是要想办法将严守程朱门户的理学家陆陇其牵连上“宏词”。据《三鱼堂日记》所记,康熙十七年闰三月十九日,陆氏便“接荐举命下之报,见邱近夫、潘次耕同在举中”,甚为喜悦。二十五日乘舟出关,旅途所读,乃是前几日友人所赠的《容斋随笔》,《日记》中还摘录了诸如汉武帝诏举贤良方正、宋代博学宏词科等内容④,皆可见其关注。月底,舟过丹阳,陆氏即登岸转陆路,乘骡轿继续前行,四月初八在宿迁渡黄河,入山东境内,继而一路北上,四月廿六日至卢沟桥,旋入京。此后五月初二拜谒举主,接下来又与叶方蔼、魏象枢等人时相过从。稼书并非“角句飞腾”的文士,故日记所见其到京后的活动,主要也是读书与论学。读书方面,除了《四书大全》《困知记》一类理学书籍外,亦有讨论天文星象者如陆世仪的《分野图》,涉及地理山川者如孙承泽的《河纪》,有关前代政事者如张居正的《张江陵集》,等等。八月廿六日,更亲到钦天监讨论历法。诗文之阅读,既有杜诗,也有往来朋辈的作品。如九月十五日会朱彝尊,读其所示杂文数首,以为“典雅不浮言”。九十月间,从侯大年处借观汪琬《钝翁类稿》,接连披阅,谓其“自负甚不浅,而终不脱文人习气”。十月初六日,施闰章来会,送诗一册,陇其以为“其诗颇有古人风,非寻常月露风云之话”⑤。这些阅读既有一个“广博”的知识范围,而诗文“辞章”的重要性,也是不言而喻。

康熙十八年三月初一,“试内外诸臣荐举博学鸿儒一百四十三人于体仁阁”,试题为《璇玑玉衡赋》和《省耕诗》五言排律二十韵⑥,正是以诗赋为考题。而时人相传,内阁诸学士及翰林院掌院拟题,备选诗题又有如《赋得雨中春树万人家》《远人向化歌》等,文题则还有《王者以天下为一家论》《士先器识而后文艺论》《十三经同异考》《三江九江考》《岣嵝碑赞》等考、论、赞类文章⑦。这些题目大都典出经书,本非异数⑧,然而其中可能涉及的天文、地理、金石各方面的知识,却也值得留意。⑨ 如果与陆陇其日记中所记的读书情况对照,或亦可见其中呼应。然而,这种“博学”,在此次考试中的意义却仍然是作为文章之用。《制科杂录》记载冯溥欲取徐咸清,称其有著作《资治文字》,然傍一学士曰“字书,小学耳”,康熙“遂置不问”,而另选了有文名的严绳孙⑩。又康熙阅毛奇龄卷时,问及试卷中用女娲补天之典故是否“燕齐物怪之词,不宜入正赋”,幸得冯溥回奏“赋体本浮夸,与铭、颂稍异,似可假借作铺张者”,乃终首肯“其文颇佳”。可见垂问应试者之“学问”,终究是要用来判断“文章”佳否。此外,康熙还专门询问试卷中诗韵使用等问题,认为“诗赋韵亦

① 《送孙豹人归扬州序》,施闰章:《施愚山集》,第 162—163 页。

② 陆陇其:《三鱼堂日记》卷四,《续修四库全书》第 559 册,第 511 页。

③ 陆陇其:《三鱼堂日记》卷四,第 502 页。

④ 分别见闰三月廿七日、廿八日日记。

⑤ 陆陇其:《三鱼堂日记》卷四,第 504—511 页;卷六,第 534 页。不过,陆氏后因丁父忧,于十一月回乡,故最终未尝与试。

⑥ 《圣祖实录》卷八〇,《清实录》第四册,第 1016 页。

⑦ 毛奇龄:《制科杂录》,第 116 页。

⑧ 如“璇玑玉衡”“三江九江”出《尚书》,“以天下为一家”“珪璋特达”出《礼记》。

⑨ 韩琦《君主与布衣之间:李光地在康熙时代的活动及其对科学的影响》一文也提到博学鸿儒之试,认为以“璇玑玉衡赋”为试题,与康熙的科学兴趣不无关系。按“璇玑玉衡”本有儒家经典的传统资源,在清初又有西方天算之学的影响,博鸿士人究竟用何种知识资源应对这一考题,又怎样将有关的“学问”融铸于“赋”这一文体之中,是值得进一步讨论的问题。

⑩ 毛奇龄:《制科杂录》,第 117 页。

学问中要事”。这样看来,考试之前都下名士“分题赋淫丽,角句争飞腾”自又无足怪矣。

结　语

康熙十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有谕云“荐举到文学人员,已经亲试”,取中一等彭孙遹等二十人,二等李来泰等三十人,是为博鸿一科之“发榜”。录取名单,秦瀛《己未词科录》所载甚悉,此不赘言。此后乾隆、光绪朝又曾两举词科,都径以“博学鸿词”为正式科名,故“鸿词”一称,虽非康熙初次下诏时所用之辞,却能后来居上,成为后世习用之称谓。考“词”“儒”之两歧,其说虽烦,其事则甚明矣;犹可论者,则在“词”“儒”之别,背后所折射出清初学术文化史上的“文”“学”之辨。

毛奇龄在为“鸿儒”辩护时,引董仲舒“博览群书者,号曰洪儒”的说法①,实际上已经并非“鸿儒”之最高义。王充《论衡》中谓“能说一经者为儒生;博览古今者为通人;采掇传书,以上书奏记者为文人;能精思著文、连结篇章者为鸿儒”②,此处的“鸿儒”或许反而更贴合康熙戊午诏书中“学问渊通,文藻瑰丽”的说法。毛奇龄不援“精思著文、连结篇章”为“鸿儒”之确诂,或许有求古、宗经的想法③,不过更重要的或许还是在清初的语境中,王充重视“文章”的“鸿儒”定义早已不能为士人所接受,以“诗赋”为考试内容的科目,冠以“鸿儒”之名,多少会“于义未安”。儒林、文苑之分,由来已久,固不待言。而明清之际,“儒”之内涵更是“道术既裂”。黄宗羲感叹“夫一儒也,裂而为文苑、为儒林、为理学、为心学,岂非析之欲其极精乎”④,正是道出清初“儒者”内涵之复杂性的关捩之语。

黄宗羲面对的问题,主要在于言心学与理学者“薄文苑为词章,惜儒林于皓首”,其实无异于“封己守残”,故他希望海昌“同学诸子”能以文章而载道,藉传注而通经,将“裂之为四者”复而一之。分途之后的“复合”固然未可与“混沌未判”之状态等量齐观,不过,正是“文”“学”之间的“道术既裂”,造就了一种融合与沟通的动力——此于有清一代之文章学术发展,关系甚深。君不见,“京雒文人”的“角句飞腾”之中,亦浮动着考论字词、关心典制之声,故训度数之学骎骎而盛,于此亦可见微知著也。

In Search of Real Scholars: Literature, Knowledge and the 1679 Imperial Examination for Erudite Eminent Scholars

Hu Qi

(*Department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Hong Kong, China*)

Abstract: The 1679 Imperial Examination for Erudite Eminent Scholars (boxue hongru,博学鸿儒) has long been regarded as an event of both political and intellectual significance in the political history and academic history during the early Qing Dynasty. Being recorded in the imperial edict as a selection of eminent scholars (hongru,鸿儒), the name of this examination had another prevailing variant as “hongci” (宏词) which means “literary excellence”. This article aims to explore the causes of such a variation from the political, social and cultural perspectives. With the help of copious historical sources as poems, diaries, private letters, academic notes and official decrees, this article is intended to expound the divergent attitudes towards “literary talent” (wen, 文) and “scholarly knowledge” (xue, 学), and demonstrate the tension between “wen” and “xue” in the early years of the Kangxi (康熙) reign.

Key words: erudite eminent scholars (boxue hongru, 博学鸿儒), erudite literary excellence (boxue hongci, 博学宏词), Neo-Confucianism, prose and verse, knowledge

(责任编辑　郑　园)

① 按此语不见于今本《春秋繁露》,惟《春秋公羊传》徐彦疏曾引《繁露》曰“能通一经曰儒生,博览群书号曰洪儒”,或即奇龄所本。

② 王充:《论衡》“超奇”篇,刘盼遂:《论衡集解》卷十三,北京:古籍出版社 1957 年版,第 280 页。

③ 《四库全书》中,《春秋繁露》乃经部著作,而《论衡》为子部杂家类。

④ 《留别海昌同学序》,作于康熙十五年四月。见《黄梨洲文集》,第 477 页。